

证券代码：839246

证券简称：大千阳光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26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9246 | 大千阳光 | 2021年7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大千阳光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状况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经过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

(二)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 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文件；

(3) 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向主管部门或其他相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成为止。

(三)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与全体 25 名股东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了沟通与协商，其中 24 名股东同意终止挂牌事项。另外 1 名股东为钱祥丰(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方式取得股份 15,000 股，持股比例 0.05%)，公司多次通过短信、电话的方式与其联系，均未收到回复，未能与其取得联系，为妥善处理该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关于股东钱祥丰所持股份，实际控制人将对其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其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收购方式和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如在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产生除钱祥丰以外的异议股东，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6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62916107

(二) 联系人：朱海丽

(三) 联系邮箱：zhuhaili@bigbigsun.com

(四)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9 号 1 号楼 4 层 401-A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